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参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590 证券简称:万安科技 公告编号:2020-04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权出售概况
1. 股权出售基本情况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5日与自然人舒强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公司将持有的上海同取汽车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取科技”)30.15%股权出售给舒强,转让股权比例为6.5%,本次交易事项完成后,公司持有的同取科技的股权由30.15%下降至23.65%。
2. 本次交易事项所必需的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事项在董事长审批权限范围内,该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3. 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姓名:舒强
住址:上海市嘉定区外冈镇嘉泉路118弄39号402室
身份证号码:360121199003*****
三、本次交易的基本概况
1. 公司名称:上海同取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MA1GTCB8E

3.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外冈镇恒水路328弄79号1层2、3层
4.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5. 法定代表人:舒强
6. 注册资本:2500万元人民币
7. 成立日期:2016年9月9日
8. 营业期限:2016年9月9日至2046年9月8日
9. 经营范围:从事汽车专业技术、新能源专业技术、光电专业技术、电气专业技术、网络专业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汽车零部件、汽车用品、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及配件、五金产品、电子产品的销售,从事机电电子产品研发及生产,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汽车租赁(不得从事金融租赁),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最近一期(2019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经审计):

项目	金额(元)
总资产	18,199,735.56
净资产	17,185,680.46
主营业务收入	5,966,163.76
净利润	-6,445,121.83

四、本次交易前后持有同取科技股权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持有股权比例	本次交易后持有股权比例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15%	23.65%

五、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1. 转让标的和价格
公司将持有的同取科技6.5000%股权转让给舒强,转让价格为人民币壹佰玖拾伍万元整(¥1,950,000.00)
2. 股权转让支付及工商变更
舒强应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90日内,将上述股权转让款支付给公司;各方应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60日内,完成工商变更,自协议签订之日起各方按本协议约定股权比例分享利润、分担风险及亏损。
3. 承诺和保证
公司保证本协议第一条转让给舒强股权为公司合法拥有,公司拥有完全、有效的处分权。公司保证其所转让的股权没有设置任何质押或其他担保权,不受任何第三人的追索。
4. 违约责任
(1)如本协议一方不履行或严重违反本协议的任何条款,违约方须赔偿守约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2)如舒强超过90日未能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舒强应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1.5倍支付违约金,公司有权要求舒强按未支付股权转让款比例承担违约责任。
(3)舒强不得对未支付股权转让款的股权设置质押或任何形式的权利限制或设定第三人追索,否则舒强应支付违约金人民币贰拾万元整(¥200,000.00)。
5. 争议解决
(1)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的管辖并适用其解释。
(2)凡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原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6. 生效
本协议经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六、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对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七、备查文件
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日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20-06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0年5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6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秘书岑军法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出席持有人11人,实际出席持有人及委托代表人11人,代表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份额1,587.7180万份,占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和《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设立管理委员会,作为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与监督机构。管理委员会由5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1,587.7180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弃权0份。
2.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岑军法先生、申亮先生、岑军法先生、范波先生、秦伟先生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沈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副总经理。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申亮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代理总经理。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岑军法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范波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秦伟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587.7180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弃权0份。
3.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的顺利进行,拟提请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1. 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2. 代表全体持有人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3. 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份的股东权利或者授权资产管理机构行使表决权;
4. 决策是否聘请相关专业机构为持股计划日常管理提供管理、咨询等服务;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日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苏宁易购 公告编号:2020-04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2019-080号公告),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15元/股(含)。2019年8月21日公司公告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报告书》(2019-081号公告),《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2019-082号公告),2019年8月22日公司公告了《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法律意见书》。相关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

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次日予以披露,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于2019年11月5日披露《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2019-113号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0年5月31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4,644.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0%,最高成交价为10.7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26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45,483.00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1. 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方式、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的价格等符合公司《关

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内容。
2. 本次公司回购股份实施过程符合《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第十八条、十九条规定,具体包括:
(1) 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①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
②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③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19年11月4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成交量之和为31,949.07万股,每五个交易日最大回购股份数量7,987.27万股。

(3) 公司未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①收盘集合竞价;
②收盘前半小时内;
③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特此公告。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日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与美国石膏板诉讼多区合并诉讼案多数原告达成全面和解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0786 证券简称:北新建材 公告编号:2020-03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新建材”或“公司”)于2019年7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了《关于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与美国石膏板诉讼多区合并诉讼案多数原告达成全面和解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8)。泰山石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山石膏”)及泰山石膏的全资子公司泰安石膏(以下简称“泰安石膏”)与原告(以下合称“泰山”)与被告和解律师签署了和解协议(以下简称“和解”),集团和解程序按照协议约定正常推进。
北新建材近日接到泰山石膏和公司律师通报,美国地区法院于2020年5月作出正式判令,撤销诉讼和解中未选择退出的原告针对泰山及其他被告方的索赔请求且不可再起诉,选择退出集体和解的原告索赔请求未被撤销,仍保留在诉讼中,该判令是集体和解程序的最后程序,未选择退出的原告针对泰山及其他被告方的案件已经终结。

在上述多区合并诉讼案的集体和解中,共有90户原告选择了退出和解,该等原告的诉讼将继续进行。另外, Mitchell 案等诉讼也正在推进。北新建材和泰山已聘请律师在这些剩余案件中应诉,对于该等案件,北新建材和泰山难以准确预测任何将来可能的判决结果,目前尚无法准确预估该等案件可能对北新建材和泰山造成的具体经济损失金额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诉讼事项公告日,北新建材及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北新建材将就所涉美国石膏板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日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股票代码:002737 股票简称:葵花药业 公告编号:2020-04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事项概述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10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按照相关监管规则要求,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开立,并披露《回购报告书》。
有关本次回购的具体事宜详见公司2019年10月30日、2019年11月2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截至本诉讼事项公告日,北新建材及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北新建材将就所涉美国石膏板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格、资金来源等均符合公司回购股份的方案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2.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 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
(2) 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 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3. 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 收盘集合竞价;
(2) 收盘前半小时内;
(3) 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4.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19年12月5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成交量之和为4,673.526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成交量之和的25%(1,168.381股)。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日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高斯贝尔 公告编号:2020-05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5月29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2020年6月1日在公司第一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刘瑞平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选举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1. 选举刘瑞平先生、单泊源先生、周铁华先生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刘瑞平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2. 选举单泊源先生、刘瑞平先生、徐永峰先生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单泊源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 选举徐永峰先生、游宗杰先生、周铁华先生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徐永峰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 选举周铁华先生、徐永峰先生、郝建清先生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周铁华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日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证券简称:承德露露 证券代码:000848 公告编号:2020-03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公司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超过人民币10.23元/股的价格回购本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含),不超过已发行30,000.00万股(含)在上述回购资金总额及回购价格条件下,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下限为1,466.27万股,上限约为2,932.55万股,分别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下限约为1.36%,上限约为2.72%。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

5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将在每个交易日内公告截止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0年5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公司后续将根据相关规定择机回购股份,于首次回购股份发生次日予以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日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ST高升 公告编号:2020-45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翁远浩告,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2. 本次质押的股份未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二、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补仓质押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翁远	否	63,556,196	70.58%	6.02%	否	2020年5月26日	2020年7月25日	山西恒丰泰非担保有限公司	补充流动资金偿还债务
合计	-	63,556,196	70.58%	6.02%	-	-	-	-	-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翁远	90,054,672	8.53%	0	63,556,196	70.58%	6,02%	63,556,196	100%	0	0
合计	90,054,672	8.53%	0	63,556,196	70.58%	6,02%	63,556,196	100%	0	0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翁远出具的告知函;
2. 《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3. 《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一日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241 证券简称:歌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实际控制人姜滨先生通知,获悉姜滨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解除质押手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姜滨	为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45,010,000	12.00%	1.39%	2019年5月	2020年5月29日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合计	-	1,175,624,872	36.23%	164,530,000	14.00%	5.07%	164,530,000	100.00%	304,100,902	30.08%

注:上表中的“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均为高升锁定股。
3. 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姜滨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履约能力,上述解除质押股份行为不会导致其实际控制权的变化,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不会对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姜滨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若后续出现上述风险,姜滨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回购、补充质押担保的证券等措施,并及时通知公司。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备查文件
1.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解除质押交割单。
特此公告。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一日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准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958 证券简称:青农商行 公告编号:2020-019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行近日相继收到《青岛银保监局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批复》(青银保监复〔2020〕134号)及《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市场许准予字〔2020〕第106号),本行获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二级资本债券。
本行将按照《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全国银行间债券

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操作规程》等有关规定,做好二级资本债券发行管理及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日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双环转债恢复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002472 证券简称:双环转债 公告编号:2020-06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债券简称:双环转债
恢复转股时间:自2020年6月2日起恢复转股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实施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根据《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有关规定,公司债券转股(债券简称:双环转债,债券代码:128032)于2020年5月25日起暂停转股。
根据规定,双环转债将在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2020年6月2日)起恢复转股。敬请公司可转债公司债券持有人注意。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日

书》及有关规定,公司债券转股(债券简称:双环转债,债券代码:128032)于2020年5月25日起暂停转股。
根据规定,双环转债将在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2020年6月2日)起恢复转股。敬请公司可转债公司债券持有人注意。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日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CVT产品获得吉利汽车配套定点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434 证券简称:万里扬 公告编号:2020-03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期,公司CVT产品获得吉利汽车S11平台车型的配套定点,将该平台的相关车型提供CVT自动变速器的配套,预计于2021年量产上市。
近年来,公司紧跟国六升级带来的市场机遇,大力开展产品技术升级,不断加大市场客户开拓力度,重点推广包括CVT18、CVT25、CVT28等CVT系列乘用车自动变速器产品。
截至目前,公司CVT产品已配套奇瑞汽车的艾瑞泽系列、瑞虎系列的相关国六车型,吉利汽车的远景X6、帝豪GS、帝豪GL、远景X3、缤瑞的国六车型以及比亚迪汽车的小秦和F3的国六车型量产上市。此外,公司CVT产品配套奇瑞汽车的捷速

系列车型,预计于2020年下半年量产上市,同时,公司CVT产品已获准进入一汽集团的供应体系,将为一汽奔腾全系车型提供配套。
此次获得吉利汽车新车型的配套定点,是公司CVT产品市场开拓的又一重要成果,有助于推动公司CVT产品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进一步提高品牌知名度。
公司CVT产品的未来销售情况取决于市场认可度以及行业的发展情况等许多因素,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日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675 证券简称:东诚药业 公告编号:2020-04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7)。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入安排,公司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9,000万元。截至2020年6月1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9,000万元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独立财务顾问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财务顾问主办人。至此,公司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完毕。
特此公告。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日